

# 学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通用5篇)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报告帮助人们了解特定问题或情况，并提供解决方案或建议。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报告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学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一

四年来，按照“为耕者谋利、为食者造福”的宗旨，以“优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主要目标，把“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作为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战略的主要内容，狠抓优质特色粮油品种种植基地建设，发展订单生产，提高绿色优质粮油产品的供给水平，促进农民增收，加快实现粮食供给从解决“吃得饱”到满足“吃得好”的转变。截止20xx年12月底，全市粮食播种面积为744万亩，产量324万吨，其中优质稻面积610万亩，优质稻面积中高档优质稻171.1万亩，比20xx年增加54.6万亩，增幅46.9%，粮油优质品率为81.9%□20xx年粮油加工总产值113亿元，比20xx年增加15亿元，增幅15%□20xx年至20xx年全市农民人均收入分别为10756元、11857元、13055元、14119元，分别增长10.6%、10.2%、10.1%、8.1%。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积极响应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和省财政厅决策部署，踊跃参加“湖南优质粮油工程”项目申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优质粮油工程”工作，积极组织申报“好粮油行动”国家级示范县、省级示范企业、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粮食质监体系建设项目□20xx年，邵阳县成功入围“中国好粮油”国家级示范县，获得专项资金1400万元；湖南邵阳国家粮食质量监测站、隆回县粮食质量监测站获得

质量体系建设项目分别获专项资金300万元和200万元□20xx年邵阳县成功入围“优质粮油工程”省级重点支持县，获得专项资金500万元□20xx年邵东市入围“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国家级示范县，获专项资金3200万元；湖南贵太太茶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入围省级示范企业，获得专项资金1000万元；邵东市、新邵县、隆回县、洞口县、武冈市入围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分别获得专项资金450万元、260万元、160万元、160万元、250万元。洞口军供站获得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项目获得专项资金200万元。

2、紧密结合各地的实际，科学制定“优质粮油工程”实施方案并启动项目建设。

根据省粮食局、省财政厅《关于在全省粮食行业实施“优质粮油工程”的决定》（湘粮行□20xx□86号）各入围“优质粮油工程”的县市积极行动，认真制定了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粮食产后服务中心、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邵阳县制订了《邵阳县“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邵优粮办发□20xx□2号），《邵阳县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邵政办法□20xx□4号），邵东市制定了《邵东市“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国家级示范县工程实施方案》（邵东政办函□20xx□3号），新邵、隆回、洞口、武冈都制定了产后服务中心建设方案和质测体系建设项目方案，湖南贵太太茶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制订了省级示范企业的实施方案。

3、结合实际，合理安排并下达资金。

根据各项目实施方案，各地财政及时拨付项目资金，项目单位严格按照资金下达有关文件执行，没有任意改变资金用途和扩大使用范围。

（二）项目管理情况

## 1、组织领导

为加强“优质粮油工程”项目的领导，各项目单位人民政府都成立了“优质粮油工程”实施领导小组，组长由县（市）长或常务副县长（市）长担任，职责是协调各部门、各方面的“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工作，确保“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

## 2、管理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各项目单位都制定了《优质粮油工程资金管理办法》，《优质粮油工程验收及绩效评估办法》和《安全实施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制度管理项目。

## 3、筹集资金

为确保“优质粮油工程”的顺利进行，各项目建设单位和所在地人民政府积极筹集资金、调整财政支农支出结构，引导多元化社会资本投入，发挥示范企业的主人翁精神，多方筹措资金，全市共计投入资金41739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8080万元，地方配套及企业自筹资金33659万元，保障了项目的完工。一是邵阳县“优质粮油工程”20xx年和20xx年项目建设总投资17650万元，其中20xx年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400万元□20xx年省财政补助资金50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资金6108万元，企业自筹9642万元。二是邵东市20xx年“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总投资15472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365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和企业自筹资金11822万元。三是湖南贵太太油茶科技有限公司“优质粮油工程”省级示范企业项目总投资3768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2768万元，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000万元。四是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337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83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2544万元。五是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项目总投资147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700万元，地方财政

配套资金775万元。

### （一）“好粮油”行动计划

为加快实现我市粮食行业向提质增效、转型升级、可持续发展转变，实现粮食供给从解决“吃得饱”到满足“吃得好”的转变。我市“优质粮油工程”好粮油示范县项目实施县市邵阳县和邵东市都制定了“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单位遴选评审方案。

1、邵阳县实施情况□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邵阳县确定湖南华强粮油发展有限公司、邵阳县兴隆食品粮油有限公司为重点示范建设企业，并下发了《关于明确全县市“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的通知》□20xx年度邵阳县安排中央补助资金1000万元，其中优质粮油基地150万元，示范企业600万元，品牌宣传、技术创新及公众服务等工作250万元□20xx年度遴选湖南浩天米业有限公司，湖南日恋茶油有限公司、湖南一代伟仁科技有限公司为示范企业。安排省财政补助资金500万元，其中发展订单生产、推广优质特色粮油品种种植190万元，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发展现代粮油产业体系、做大做强优质粮油产业220万元，完善“好粮油”销售体系、拓展销售渠道40万元，打造品牌、开展“好粮油”品牌及膳食营养宣传50万元。

邵阳县“好粮油”行动计划建设，地方财政配套资金6108万元，企业自筹资金9642万元，目前已累计完成投资16133万元。经邵阳县商务局、发改局、财政局共同组织对20xx年度和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建设单位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验收全部合格，按照“先建后补，财政奖励”的支持方式，奖补考核标准和邵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县“优质粮油工程”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邵政办发□20xx□4号）的规定进行了奖补。

2、邵东市实施情况□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邵东市确定湖南浩天米业有限公司和湖南省湘俏米业有限公司为重点示范建设企业，安排中央补助资金2750万元，邵东市发展和改革局公益服务类项目安排中央补助资金45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及企业自筹完成投资13349.1万元，邵东市“好粮油”行动计划建设总投资15472万元，目前已经累计完成投资14781.75万元，占行动计划总投资的95.3%。项目建设规模和资金均通过专家评审、科学制定、安排合理。

3、湖南贵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情况□20xx年度“优质粮油工程”好粮油行动省级示范企业获中央专项资金1000万元。项目20xx年实际已完成总投资3768万元，该建设项目经绥宁县发改局、财政局20xx年3月27日验收合格□20xx年7月中央专项补助资金1000万元已拨付到示范企业。

## （二）产后服务中心建设

通过各县市人民政府组织申报并严格按照程序要求，通过企业（合作社）申报，实地查看，遴选评审，公示确定等环节，邵阳县明确了20xx年“粮食产后服务中心”3家建设单位，总烘干能力达400吨，完成总投资1117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20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917万元。新邵县、隆回县、洞口县、邵东市、武冈市明确了20xx年“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共计23家项目建设单位，完成项目总投资504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280万元，企业自筹资金3821万元。新增烘干能力2120吨，目前各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全部通过所在县政府组织的验收并已投入使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到各项目实施单位。其中：

1、新邵县确定了5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896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6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340吨/天□20xx年10月21日经县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60万元已拨付至各项目建设单位。

2、隆回县确定了4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713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390吨/天。项目建设单位在20xx年4月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20xx年5月经县发改和财政部门组织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已拨付至各项目建设单位。

3、洞口县确定了4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628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220吨/天。项目建设单位在20xx年9月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20xx年9-10月经县发改和财政部门组织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60万元已拨付至各项目建设单位。

4、邵东市确定了6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167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45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790吨/天。6家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均已完成。

5、武冈市确定了4家建设主体单位，项目总投资1137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50万元，新增粮食烘干能力380吨/天。项目建设单位在20xx年8月底前竣工并投入使用□20xx年9月30日经武冈市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验收合格，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已下拨付各项目建设单位。通过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新增烘干能力2520吨，实现了粮油的清理干燥，科学储存，运输销售，加工兑换等基本服务功能，拓展了粮食生产、流通等延伸服务功能。

我市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成以来，累计完成烘干粮食147179吨，储存粮食35799吨，售粮134059吨，为农民减损近2亿元。

### （三）粮食质监体系建设

为完善落实粮食质量检测体系，切实维护流通环节粮食质量安全，我市20xx年获得中央“优质粮食工程”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资金700万元（其中邵阳市市本级市粮食质量检测站300万元、隆回县粮食质量检测站200万元、邵阳县

粮食质量检测站200万元□□20xx年获得中央“优质粮食工程”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资金200万元（洞口县粮食质量检测站）。

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建设项目单位都制定了建设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结合各项目建设单位实际，邵阳国家粮食质量监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600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300万元，邵阳县粮食质量监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隆回县粮食质量检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42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洞口县粮食质量检测站建设项目总投资45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200万元。项目资金主要投资仪器设备配置和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我市20xx及20xx年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建设项目都已通过了验收，已投入了正常使用，检测粮油样品3680个。

#### （四）项目效果情况

在各级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县市粮食农业等部门协同联动，各项目实施单位积极推行和支持引导优质特色粮油品种的'种植，大力促进优质粮油基地建设，合力打造市场占有率高、供给稳定、影响力强的优质粮油产品及品牌。

邵阳县在“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实施以来，全县优质稻种植面积达82.23万亩，粮油优质品率提高25%，优质品率达80.3%，全县完成油茶低改15.3万亩，新造优质油茶林23.3万亩，建成规模油茶示范基地69个，油茶林发展到68.4万亩，产油茶1.98万吨，全县优质粮食总产量比去年增产7.1万吨，油茶增产0.09万吨，合计农民增收8.97亿元。

邵东市在“优质粮油工程”项目实施以来，全市20xx年粮食优质品率为67%，优质粮食年提高比例为11%□20xx年粮食优质品率为74%，优质粮食年提高比例为10%；全市20xx优质大

米产品总量为54000吨，比上年度增加了12000吨□20xx年优质大米产品销售总量为59400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5400吨；全市20xx年优质粮食产品市场占有率为43.12%，优质品年提高率为38.71%□20xx年优质粮食产品市场占有率为47.44%，优质品年提高率为10%□20xx年较20xx年全市优质稻种植面积同口径扩大140500亩。通过优质优价收购，全市20xx年种粮农民增收6427万元，同比增长11.4%□20xx种粮农民将增收11166万元，同比增长16.17%，优质稻种植农户增收150元/亩以上。全市粮油产品加工销售总收入逐年增加□20xx年增加0.51亿元，较上年增长12.01%□20xx年增1.2亿元，较上年增长26.1%，突破5.8亿元。

湖南贵太太油茶科技有限公司在开展“中国好粮油”行动计划以来，截止20xx年，贵太太已完成46.5万亩优质油茶油菜籽原粮基地订单采购协议，优质粮油产品数量达到9.85万吨，研发新产品3个，申请国家专利6个，参与制定“湖南好粮油”质量标准2个□20xx年粮油加工业总产值已达23.47亿元，同比增长16.5%。通过优质优价原料采购等方式为种植农户增收1628.19万元，优质粮油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到52%以上。“贵太太”系列产品均符合绿色优质要求。

## 1、产后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应进一步加强

我市虽然7个县市在政府的主导下进行了产后服务中心建设，新增烘干能力2520吨/天，但与我市粮食播种面积常年在750万亩左右、产量在320万吨左右不适应□20xx年秋季寒露风使种粮农民损失惨重。在政府补贴运费烘干设备24小时运转的情况下，芽谷发生率还有20%左右。恳请省局继续加大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力度，做到粮食产后服务全覆盖。再者，国有粮食企业没有烘干设备，不适应现在普遍在田间收湿谷子的收购环境，请求省局加大国有粮食收储企业烘干能力的建设，保障国有粮食企业收购的主导地位。

## 2、县级粮食质量检测站没有充分发挥作用

我市有3个县建立了粮食质量检测站，但由于编制、待遇等问题，2个县级粮食质检站还没有开展好检测工作，原因是企业由于效益低，招不到检测专业人员，即使招到又留不住，事业单位又争不到编制。因此，请求省里重视专业检测人员队伍建设问题。

## 3、品牌宣传有待加强

我市企业虽然拥有中国驰名商标6个，湖南省著名商标15个，绿色食品认证51个，有机食品认证8个，但市场占有率不高，特别是在全国全省范围内品牌宣传有待进一步强化。

# 学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二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财政资源，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和《天津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津财绩效〔20xx〕12号）等文件要求，天津市财政局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成立了绩效评价组，于20xx年9月-12月，对“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结果为67.58分，评价等级为“中”，有关情况如下。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公路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基础设施，为改善公路使用质量，确保国民出行安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三十五条明确规定“公路管理机构应当按照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规定的技术规范 and 操作规程对公路进行养护，保证公路处于良好状态”。

为加快建立天津市农村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天津市人民政府先后印发了《关于深化我市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津政发〔20xx〕24号）、《天津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函〔20xx〕97号），前者明确提出由市公路主管部门根据各区近三年平均资金使用水平和设施量核对区级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和大中修资金后，市财政部门将专项资金通过转移支付的方式下达至各区的公路养管资金分配方法；后者明确提出“建立权责清晰、齐抓共管、运转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运行机制”的总体要求。

为贯彻落实国家、天津市相关政策文件要求〔20xx〕年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交通运输委”）延续申请设立“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用于东丽、津南、西青、北辰、滨海、蓟州、宝坻、武清、宁河和静海10个区的县道、桥梁及附属设施等养护维修和大中修工程支出，提升区级公路路域环境优美整洁水平，增强交通保障能力。

## 2. 主要内容

根据东丽、津南等10个区的县道、桥梁、绿化及附属设施等设施量，按照“津政发〔20xx〕24号”规定的“路面日常养护4.2元/平方米、桥梁日常养护16元/平方米、道路中修55元/平方米、道路大修188元/平方米”等补助标准，将专项资金通过转移支付的方式下达至各区，用于县道、桥梁、绿化及附属设施的养护管理。

## 3. 项目组织管理

市交通运输委为项目主管单位，负责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其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天津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为项目组织单位，负责编制农村公路年度养护资金补助计划，监督检查养护计划执行情况，做好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东丽、津南等10个区的交通运输部门为项目实施单位，具体负

责区级匹配资金申报，县道、桥梁、绿地及附属设施等养护、维修和管理工作的。

####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20xx年市财政局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3244万元用于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根据“津政办函□20xx□97号”规定的区级配套资金要求，各区配套资金合计应不低于23244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截至20xx年12月31日，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实际到位至各区末级资金使用单位的资金分别为11523.03万元、0万元，资金到位率分别为49.57%、0%。

(3) 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xx年12月31日，市级转移支付资金实际支出9288.4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0.61%。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对县道、桥梁、绿地及附属设施定期巡视、养护、维修，改善区域内行车安全性及舒适性，降低行驶车辆的保养成本，节约运输过程中消耗的金钱与时间。

#### (一) 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项目具体情况，本次绩效评价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及因素分析法等方法，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评价，并对6个涉农区进行了现场评价、对4个涉农区进行了非现场评价。

#### (二) 绩效评价结果

经过综合评价，区级公路养护资金项目得分67.58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项目决策14.35分，项目过程13.06分，

项目产出24.22分，项目效益15.95分。

评价结论：本项目立项符合政策要求，市级层面立项程序较规范，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公路和桥梁日常养护面积达到预期目标，居民满意度较高。但存在以下方面问题：决策方面，部分区大中修工程立项前期未进行路面技术状况检测、部分预算测算内容不够合规、测算数据不够准确、绩效目标设置质量不高等；过程方面，资金到位率低、资金使用不够合规、制度执行有效性不足；产出方面，公路大中修面积产出较低、部分工程存在延期、部分区养护巡查频次不达标、成本控制不够有效；项目效益在降低运输成本、改善行车安全性及舒适性等方面需进一步提升。

### （一）项目产出情况

1. 养护公路面积。根据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提供《县道明细及设施统计表》20xx年度计划养护公路面积为1204.8万平方米。根据抽查各区日常养护巡查记录和各区提供的数据20xx年度各区养护公路面积实际完成率均达到100%。

2. 公路大修面积。项目20xx年度各区计划公路大修面积为60.26万平方米（20xx年计划养护公路面积\*5%）。根据各区提交大修工程资料及数据20xx年度全市实际公路大修面积为33.08万平方米，全市大修完成率为54.9%，仅西青和武清2个区公路大修面积实际完成率达到100%，津南、北辰、滨海、宝坻、宁河5个区均未开展大修，实际完成率为0%。

3. 公路中修面积。项目20xx年度计划公路中修面积为96.4万平方米（20xx年计划养护公路面积\*8%）。根据各区提交中修工程资料及数据20xx年度全市实际公路中修面积为32.2万平方米，全市中修完成率为33.40%，仅北辰区公路中修面积实际完成率达到100%，东丽、津南、西青、宝坻、宁河5个区均未开展中修，实际完成率为0%。

4. 养护桥梁面积。根据《县道明细及设施统计表》20xx年度项目计划养护桥梁面积为27万平方米。根据抽查各区日常养护巡查记录日志和各区提供数据，实际养护桥梁面积为25.3万平方米，各区养护桥梁面积实际完成率均达到100%。
5. 路面技术状况。《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我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津政办函〔20xx〕49号）中规定“优、良、中等路的比例不低于80%”，根据市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20xx年对各区区级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定报告显示，仅蓟州区和宁河区优、良、中等路的比例低于80%，分别为74.9%、64.8%。
6. 养护质量达标率。各区针对检查巡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均及时进行了整改。评价组对武清、西青、北辰、津南、宝坻、蓟州等6个区养护设施查看，养护设施状况良好，达到规定的养护标准，但部分区路面存在坑槽、裂缝，积水和保洁处理不及时、不到位的问题，如北辰区。
7. 工程验收合格率。通过对开展大中修养护工程的7个区的验收材料进行抽查审核，凡是组织了验收的养护工程均验收合格，验收合格率100%。
8. 成本管控有效性。项目主体业务为日常养护和大中修工程。通过抽查各区基础资料发现，各区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范要求通过公开招投标、市场询价等方式，确定性价比最优的服务商，较好地实现了源头成本控制。但各区在机械设备租赁方面的定价方式、定价标准上有一定差异，如津南区水车、装载机、双排等设备租赁单价高于北辰区。项目总体层面缺乏行业统一规范标准，不利于进行有效的成本控制。
9. 养护巡查频次。根据抽查各区基础资料发现，部分区未达到规定的养护巡查频次。如静海区20xx年8月巡查记录表中显示每月仅对辖区列养公路设施开展了3次巡查、宝坻区20xx年8月巡查记录表中显示对部分列养公路设施每周开展了2次

巡查，均未达到制度规定的每周完成2次辖区列养公路设施的全覆盖巡查的要求。

10. 工程完工及时率。通过对开展大中修养护工程的7个区资料进行抽查发现，部分工程完工不够及时。如静海区唐王路修复工程计划工期45天，实际工期168天；蓟州区马营路大修工程合同工期为45天，实际工期141天；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工程合同工期20xx年11月20日至20xx年1月18日，实际工期为20xx年2月19日至4月18日。

## （二）项目实现的效益

### 1. 经济效益情况

日常养护公路的车辆行驶环境必然比不进行养护的更优良，实际上在隐形条件下降低了车辆的保养成本，节约了运输过程中消耗的金钱与时间，能够为不同地区经济的互动与形成良好的投资环境起到助益，形成社会性的经济效益。但从市对区开展路况检查结果看，尚有2个区路面技术状况□*pqi*□不达标，说明路面技术状况未达到最优状态，进而导致车辆运输损耗成本不能实现最大化节约，降低运输成本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 2. 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县道、桥梁及附属设施养护工作，能够及时发现路面坑槽、裂缝、拥包等病害并及时整治，提高公路使用的便捷性、安全性和舒适性，也能够间接提升人们工作生活的质量和效率□20xx年度，各区未发生因公路安全隐患整治不及时所产生的重大交通事故，但评价组针对县道行驶舒适、安全性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津南区5%、蓟州区10%、宝坻区18.75%的居民评价为一般，宝坻区12.5%的居民甚至表示不满意，说明相关工作尚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评价组采取随机抽样方式，对津南、西青、北辰、蓟州、宝坻、武清6个区，共120位居民开展了区级公路养护方面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显示，上述6个区的居民满意度分别为98.13%、97.74%、98.75%、79.38%、80.19%、95%，综合平均满意度为91.53%，说明居民对整体工作满意。

#### （一）市级层面统筹管理不足

资金分配计量数据采集和应用在市区两级层面未实现有效同步，信息不够对称。调研发现，市级层面用于制定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方案的县道桥梁及附属设施养护量基础数据来源于始建移交后的养护投资台账及后续年度发生等级或数量等变更后的上报文件，但各区填报的数据采集表（评价组设计）中计划任务量与投资台账不一致。初步了解的原因有：从区到市经手台账数据（含年度变动）上报工作的责任人不清晰，从市到区下拨切块资金时也未明确统计确认的投资台账数据，各区在制定养护计划任务量时未能与投资台账数据进行有效对标；当年新接收或原道路降级为县道产生的新增，原道路升级不再按县道标准养护产生的减少等。该问题导致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结果与实际需求不够匹配。

#### （二）大中修切块资金分配方式欠合理

大中修切块资金按因素分配法进行分配欠合理。其一，通过分析开展大中修区近5年的数据发现，切块划拨大中修资金采用的计量数据大修为5%、中修8%，跟各区实际差异较大，如蓟州、武清区大中修面积占比明显不足5%、8%，北辰区的大中修（20xx和20xx年大修（20xx年中修）明显超5%、8%，滨海新区20xx年仅有1项中修（以前年度数据因机构改革、人员变动等无法获取），占比为6.29%，低于8%。总体上，全市每年大中修的量未达5%、8%。其二，各区同一类型维修的单价因工程结构不同存在较大差异，但均价明显高于市级补贴标

准188元/平方米、55元/平方米，特别是在各区财政资金无法按要求配套的情况下，不足资金由后续年度市级转移支付资金补齐。其三，在当年没有实施大中修的情况下，各区将切块下拨的大中修资金用于管理人员经费分摊。因素分配法得出的资金分配结果与各区实际需求情况差异较大，分配方式有待改进。

### （三）区级配套资金未按政策要求落实到位

各区未按照“津政办函〔20xx〕97号”规定的“区财政资金投入标准不得低于市级补助标准”落实区级配套资金，区级配套资金到位率0%。

### （四）部分资金使用不合规

1. 部分资金支出方向不合理。津南区在20xx年度没有实施大中修工程的情况下，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531.85万元用于人员和各项公用经费支出；静海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432.37万元用于后勤管理员工资和各项公用经费；东丽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238.55万元用于机关管理人员绩效工资、公积金等；宁河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4.88万元用于支付帮扶沿河路社区建设楼新建自行车棚及晾衣架；武清区将市级转移支付资金1.14万元用于购置大米、油、食品类等。

2. 部分资金拨付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北辰区养护合同中明确全年养护费用的80%分4个季度进行支付，北辰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实际于20xx年7月一次性将四个季度的80%款项支付给乙方。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性养护工程合同中明确按照40%、40%、20%的支付比例分三批进行合同款支付，西青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实际于20xx年12月16日一次性支付合同款的86.64%给乙方。

3. 资金支出时间早于经办审批时间。西青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xx年12月129#、132#凭证支付设计费和养护工程款时，

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显示支付日期均早于支付审批单经办日期。

4. 部分项目资金支出审批手续不够完整。西青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xx年4月16#凭证支付农村公路（区县级）运营阶段安全生命防护情况评价费用时，资金支付审批单的审核人和单位负责人未签订审核日期。津南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20xx年7月94#、107#、108#凭证后附的《津南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资金支付审批单》中无分管领导意见，《津南区公路建设养护中心票据审批单》无业务分管领导意见及签字。

5. 财务记账不够合理。部分材料费、机械费未按养护公路类型（国省干线、县道）、项目来源（上级主管部门委托、自营创收）等进行费用分配，如蓟州区。

#### （五）制度建设和执行有效性不足

1. 制度建设滞后。津南区路产路权保护“三员”人员虽已在各区、乡、村中配备，但区级路产路权保护“三员”管理制度尚未正式发布。

2. 调整手续不完备。调研发现，蓟州区未对计划开展而实际未开展的“军蓟路边沟整治工程”履行内部备案手续。

3. 部分工作组织实施未严格按照制度或合同执行。蓟州区公路管理所与5个公路站签订《县级设施养护协议书》中明确实行日抽查、百分制月考核等检查考核办法，但实际未制定与该协议内容相匹配的奖励办法，也未见百分制考核落实相关材料。津南区未按照机械租赁合同中规定“承租前，乙方提供设备必须保证性能良好，并填写设备进场验收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开展相应工作。津南区20xx年区级公路养护项目年度资金使用预算未经中心党总支会或领导班子办公会讨论批准，与《“三重一大”决策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大额资金使用（年度资金的使用预算）应通过三重一大讨论决定”

不符。西青区未按照《天津市西青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细则》中规定的“区公路管理机构每年开展路面技术状况评定”去开展相应工作。武清区青上路、河大路和梅石公路修复性养护工程的验收报告中设计单位均未参与验收工作，与《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规定“项目法人、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接管养护等单位参加竣工验收工作”不符。

4. 支付资金来源与合同内容未保持一致。蓟州区交通局塘承高速延长线综合整治合作协议中明确的资金来源为“自筹”，实际结算时将3项合同总金额166.01万元全部在市级转移支付资金中列支。

5. 资料或审批手续不完备。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性养护工程监理合同中未约定计划开竣工时间、投资额，缺少委托方盖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和签订日期等内容，同时该工程施工合同未签署日期且工程最终支付证书等资料缺少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签字和盖章。东丽区津汉支路维修工程（大修）施工、设计、造价咨询等合同盖章处均未签署日期。

6. 合同签订时间晚于服务开始时间。如津南区机械租赁合同和劳务用工合同。

7. 资料档案管理不够规范，部分资料缺失。宝坻区公路养护服务中心由于人员调整，未见相关资金支出相关“三重一大”会议纪要或记录。

#### （六）项目产出及效益实现尚有不足

除因缺少大中修计划采取切块下达资金时核定的大中修工程量对标实际完成量导致的`产出数量完成率的评价结果较低外，项目其他产出及效益实现尚存在不足。主要表现为：北辰区路面养护不达标；津南区设备租赁单价高于北辰区；静海区、宝坻区列养公路设施养护巡查频次未达到规定要求；静海区

唐王路修复养护工程、蓟州区马营路大修工程、西青区津静复线修复性工程未及时完工；蓟州区和宁河区路面技术状况未达到最优状态，导致车辆运输损耗成本不能实现最大化节约；市民对行车安全性及舒适性，以及整个项目实施满意度等的调查数据显示养护服务工作尚有改进空间。

## （七）绩效目标表整体填报质量较差

各区绩效目标表填报质量整体较差。一是西青区和宁河区未编制区域绩效目标。二是部分区指标设置不够清晰、量化，如东丽区数量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具体；滨海新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和静海区数量指标的指标值可衡量性不足。三是部分区效益指标概念混淆，如津南区和静海区经济效益指标中出现社会效益相关的内容描述等。四是部分区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不够对应，如蓟州区、静海区、滨海新区、武清区、北辰区未体现大中修工程的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五是部分区绩效目标未体现产出或效益，如蓟州区、东丽区、津南区、宝坻区、静海区、武清区。

### （一）加强市级层面统筹管理，完善项目顶层部署

一是建议市级主管部门后续年度严格按照《天津市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津财绩效〔20xx〕17号）中相关要求，落实全市绩效目标编制工作，指导区级部门和具体项目实施单位开展分区目标和项目目标编制工作，并保障区级目标、项目目标与全市绩效目标有效衔接。

二是建议利用信息化等手段完善资金分配计量数据采集和应用的动态更新机制，实现市区两级数据高效同步。在此基础上，建立市区两级数据变更信息统计、系统上传的工作责任落实机制，明确到人、落实到岗，形成上下联动、责任明晰的工作汇报和管理机制。

三是建议在“津财绩效〔20xx〕17号”基础上，建立健全专项

资金管理和财务监控制度，明确专项资金支出方向，加强对区级部门资金使用的指导；另一方面针对专项资金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及时跟踪资金使用，促进监管工作常态化。

## （二）调整优化大中修资金分配方案，提升分配结果的合理性

建议将大中修切块下拨资金由因素分配法调整为项目分配法，在市财政承受范围内，多干多补，少干少补。“津政办函〔20xx〕97号”已明确“到20xx年，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和人员支出纳入区人民政府公共财政预算安排的比例达到100%”。采用项目分配法一方面能够避免因素分配法得出的资金分配结果与各区实际需求差异较大的情况，另一方面能够避免区将切块资金用于管理人员支出，同时又从区财政获得管理经费导致的多渠道重复收入情况。

## （三）严格落实区级配套责任，强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保障

建议各区在市级层面调整优化资金分配方案后，严格落实“津政办函〔20xx〕97号”规定的“区级财政投入标准不得低于市级补助标准”资金配套要求，强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资金保障，确保各区财政支出责任落实到位，避免因预算经费不足影响公路养护质量，无法实现市级补助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的联动效益。在区级落实支出责任确有困难的情况下，积极探索多渠道投融资方式，充分发挥政府主导、市场驱动的作用，促进公路养护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 （四）增强资金使用合规意识，提升区级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效能

建议各区级资金使用单位增强财务管理规范和资金使用合规意识。一是正视合同条款的法律效力，杜绝资金拨付不按合同条款执行，随意更改支付方式或支付额度的现象。二是加

强资金支出审批手续管理，做到审批单据必须要素齐全、填写清楚，避免资金支出时间早于经办审批时间。三是专款专用、单独记账，杜绝国省干线和县道养护，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和自营创收项目材料费、机械费等混用。

#### （五）完善养护相关制度建设，提高制度执行有效性

一是建议市区两级主管部门或养管单位，结合区域内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工作部署和机构改革所带来的行政管理体制机制变革，及时修订或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完善体制机制建设，为相关改革工作提供及时有效的制度和机制保障，确保改革工作任务顺利高效完成。

二是建议各区养护主管部门或养管机构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养护管理制度或合同约定条款等组织项目实施，严格履行项目内容或预算金额调整备案手续；加强资料和审批手续完整性、合规性审核，做到凡签字必审核、凡审核必签字，涉及重要节点事项落实的资料签署具体日期等。

#### （六）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和培训，提升项目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市区两级主管部门和养管机构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和培训。通过学习和培训了解预算绩效管理的基本理论，掌握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中目标设置、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环节关注重点以及对应环节的成果输出，并做好及时归档整理。针对此类多层次服务下放代办的项目，建立自上而下的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通过逐级管理、层层把关的方式完善质量控制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xx年7月，市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我市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津政发〔20xx〕24号），明确路面、桥梁、附属设施、道路大中修养护单价标准，提出“今后，将根据市财力状况相应调整公路养护单价”，以及“以20xx年6月底公路

设施等级台账为依据，综合考虑道路技术等级、交通流量、重载交通影响等因素，参照公路养护平均单价，计算“资金分配数额”的养管资金分配方式。20xx年12月，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天津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函〔20xx〕97号），提出“市区相关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与农村公路养护成本变化因素相关联的农村公路养护投入标准的动态调整机制”。评价发现，市交通运输委一直采用“津政发〔20xx〕24号”规定的县道路面、桥梁及附属设施养护单价标准，且在分配各区养管资金时仅将路面、桥梁等设施量作为唯一分配因素。对于已持续使用10年的标准，建议相关部门强化调研分析，适时完善相关政策文件，推动建立与农村公路养护成本变化因素相关联的农村公路养护投入标准动态调整机制。

## 学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三

### （一）项目背景

加强城乡环境卫生治理和管理是推进城乡一体化和统筹城乡发展的一项重要内容，直接关系到城市文明形象和人民的日常生活环境。为深化环卫体制改革，巩固和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长效机制，打造整洁卫生、环境优美的生态文明新农村，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根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设立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对张店区下辖房镇、马尚街道及湖田街道城乡环卫工作进行奖补。

### （二）实施情况

1. 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按照《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张政办〔20xx〕7号）文件规定，根据月度区级考核结果向马尚街道、房镇及湖田街道拨付农村环卫保洁工作

奖补资金。

2. 马尚街道办事处、房镇镇人民政府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及湖田街道办事处根据《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张店区镇办环境卫生管理考核办法》《镇（村）环境卫生考核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对服务单位保洁质量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将服务费拨付至服务公司。

###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749.54万元，其中区级奖补预算资金为574.94万元，房镇配套预算资金86.58万元，马尚街道配套预算资金49.58万元，湖田街道配套预算资金38.44万元。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为737.01万元，其中区级奖补资金571.22万元，房镇配套资金81.07万元，马尚街道配套资金47.98万元，湖田街道配套资金36.74万元。

### （四）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总体目标

实现卫生整洁、设施齐全、管理到位、运行科学、保障投入、机制长效的工作目标，高标准达到并保持山东省认定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全覆盖标准，确保实现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 2. 年度绩效目标

（1）根据《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张政办发〔20xx〕7号）及农村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标准对各镇办村居保洁质量进行考核，不断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清扫保洁及收运服务质量，改善环境面貌，创造干净、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2) 健全城乡环卫基础设施，督促环卫单位完善专职保洁队伍，强化投入保障机制，增强群众卫生、环保意识，提高城乡文明程度。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项目实施的综合绩效水平，总结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揭示政策措施贯彻落实、项目建设管理运营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促进项目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进一步提高。

###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及具体实施情况，涵盖张店区房镇、马尚街道、湖田街道3个区域，结合资金划拨程序、财务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及项目产出、效益情况。

## (二)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4. 《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8.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
9.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xx〕20xx年）》；

12. 《马尚镇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办法》；
13. 《房山镇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办法》；
14. 《湖田街道办事处城乡环卫一体化考核办法》；
16. 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会计资料；
17. 招投标资料、考核资料等过程资料；
18. 其他相关资料。

### （三）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三级指标及分值、指标解释及指标说明5个部分组成，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和22个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成中，一级指标体系的权重分配为：项目决策类指标占14%，项目过程类指标占16%，项目产出设定指标占35%，项目效益设定指标占35%。

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运用案卷研究法、公众评判法、实地测评法、成本—效益比较法、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等方法进行评价。

####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1. 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中”，最终得分为77.52分，其中项目决策11.67分，项目过程9.83分，项目产出29.34分，项目效益26.68分。

#### （二）分单位得分情况

房镇得分为73.66分，马尚街道办得分为77.77分，湖田街道办得分为81.1分。

### （三）绩效分析

#### 1. 项目决策

决策指标分值为14分，评价得分为11.67分，得分率为83.36%。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设置的绩效目标合理；但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马尚街道、房镇配套资金分配依据不明确。

#### 2. 项目过程

过程指标分值为16分，评价得分为9.83分，得分率为61.44%。各镇、街道办配套资金到位率为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但存在各镇、街道办配套资金到位不够及时，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制度执行不够有效的问题。如：各镇、街道办监督考核内容不够严谨，项目招投标资料不够完整，房镇缺少服务单位考核记录；保洁人员存在岗位空置或年龄偏大的情况，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未能落实到位。

#### 3. 项目产出

产出指标分值为35分，评价得分为29.34分，得分率为83.83%。各服务单位保洁完成情况较好，各镇、街道办能够定期对服务单位进行巡查考核，成本控制较为有效，但部分区域存在保洁质量不高、垃圾清运不够及时现象，各镇、街道办整改验收记录较为简略。

#### 4. 项目效益

效益指标分值为35分，评价得分为26.68分，得分率为76.23%。项目实施后，张店区村居环卫保洁工作更加正规有序，农村

面貌得到进一步改观，居民满意度为86.7%。但部分村居卫生质量保持不够好，居民环境卫生意识仍需进一步增强，同时，保洁人员数量、保洁设施配置、垃圾清运处理等方面与城市精细化管理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

### （一）绩效指标填报不规范

1. 产出指标值及标准件填制不规范；
2. 质量指标内容设置不全面；
3. 项目绩效指标可量化程度低。

### （二）资金分配依据不明确

1. 房镇未根据镇办考核成绩核算服务费；
2. 服务面积减少后，马尚街道办在未与服务机构签订书面变更协议，仅以口头约定服务内容及费用。

### （三）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存在不足

1. 各镇、街道办制定的监督考核制度部分考核内容不够严谨、针对性不强；
2. 各镇、街道办未根据项目实际制定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3. 各镇、街道办均未根据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服务费；
4. 各镇、街道办均未完整保存服务单位投标文件及招投标汇编资料；
5. 各镇、街道办整改验收记录较为简略，房镇未根据巡检情况形成巡查记录；

6. 服务单位日常巡查记录及整改记录等档案资料不够完善。

#### （四）保洁质量不达标

1. 部分街道道路普扫质量不高，垃圾滞留时间长。
2. 保洁工作时段内，村居保洁人员在岗率较低，服务单位对环卫工人监管不到位。

#### （五）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存在短板

1. 各镇办未根据精细化管理要求补充、完善对农村环境卫生考核制度。
2. 服务公司现有保洁人员及保洁设施条件不足以满足实际保洁需求。
3. 服务单位在垃圾收集、转运、处理等方面存在薄弱环节。

#### （一）优化项目绩效指标

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情况，提高绩效目标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 （二）关注制度执行标准和细则

1. 建议各镇、街道办理顺环卫管理体制，进一步明确市、镇、村三级的管理权限，结合辖区内具体情况，修订完善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考核办法，增加人员配置、机械化程度、垃圾分类、垃圾处理等具体考核要求，逐步推动村居环境提升。
2. 建议各镇、街道办明确项目管理的相关要求，细化资金管理、审批、支出使用程序等细则，增强制度的指导性和约束性，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及安全性。

3. 建议各镇、街道办明确档案的归档制度、保管制度、借阅制度，积极推进数字档案室的建设，保证资料归档工作精细化、规范化开展。

### （三）提高合同履行能力

1. 建议马尚街道全面分析服务单位服务范围、工作标准、合同执行要点、合同风险防范措施，明确街道办与服务单位双方的权力和义务，并将约定落实到书面，为合同执行提供保障。

2. 建议各镇、街道办增强合同履行过程控制意识，构建完善的合同履行管理制度，关注合同重要节点，及时调整履约偏差。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建立跟踪管理检查机制，督促各镇、街道办提高合同履行效率。

### （四）强化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巩固扩大综合整治成果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及各镇、街道办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有计划、有层次的推进城乡环境整治的深入开展；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查处和打击破坏环境卫生的行为，进一步改善城乡环境面貌。

对环卫保洁难点区域，联合各部门开展大规模的专项治理，集中解决，以整治成果展示增强基层群众保护环境卫生的自觉性；对重点地区和容易造成环境卫生脏乱差的难点地区，以“分片包保”的形式将责任落实到单位和个人，通过强化管理、考核，消除环境卫生管理的“盲点”和“死角”。

### （五）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

1.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服务中心督促各镇、街道办及服

务单位进一步完善三级环卫保洁管理网络，建立健全城乡环卫一体化长效运行管理机制。

2. 建议张店区市容环卫事业中心持续推进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建设，引进垃圾综合处理技术路线，合理配置和规划垃圾处理设施，推动区域内定时定点垃圾分类收集站建设。

3. 建议各镇、街道办科学制定环卫基础设施规划，根据平房区及村改社区的特点逐步加强环卫保洁力度。

4. 建议各镇、街道办加强监督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基层城乡环境卫生的监管机构；针对监管面广点多的实际情况，设立有偿举报机制，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城乡环境卫生管理；在广播电视媒体上，加大对城乡环境卫生“脏乱差”的曝光力度，形成浓厚的舆论氛围。

5. 建议各服务单位加强作业人员管理，优化人员结构，加强保洁督导，增强奖罚机制，提升人员的专业素质及服务水平；在现有机械化率较低的情况下，合理安排设备资源；在保洁人员不足的情况下，及时购置方便作业的小型清扫车辆。

6. 建议各级部门进一步加大对环境卫生管理的宣传力度，充分发挥舆论的导向作用，分步骤、有针对性地大力向广大群众宣传环境卫生管理、垃圾分类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居民文明和环境秩序意识，提高遵守城市管理法规的自觉性，形成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人人有责的氛围。

## 学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四

### （一）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

1、项目基本性质：教育系统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教育信息化。属于一次性项目。

### 3、涉及范围：校园内及互联网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通过校园网络改造，建立一整套先进、完善的通讯、网络布线系统，包括为数据、语音、图像、控制等应用系统提供接入方式、配线和各楼层间、各大楼间网络互连方案，满足学校各种大楼当前的使用需要，又要考虑将来网络发展的需要，使网络系统达到配置灵活、易于管理、易于维护、易于扩充的目标。智慧校园广播系统用于学校开展教学信息的传播、校园上下课铃声的播放、多媒体校园广播的开展等需求。智慧校园平台提高学校教育的信息化水平，并探索如何促进基于大数据模式下的教育管理与教育教学实现形式。最终实现建成完整统一、技术先进，覆盖全面、应用深入，高效稳定、安全可靠的智慧校园。

####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项目所需省财政性资金拨款已足额到位。

####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了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我校特别要求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应当遵循专款专用、公开透明的原则。省财政厅按财政资金拨付程序，将省级专项资金分解下达到我校，我校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拨付资金。同时对项目专项资金，不得挤占和挪用。对于虚报、冒领、挤占、挪用补助资金等行为，一经查实，将依法严肃处理。

####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教务科、财科务、学生科等科室严格把

关，做到按时，按预算、依据规范完成。

二是强化资金管理。教务科、财科务、学生科等科室要切实加强对补助资金的管理，对项目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挤占和挪用。纪检监察等部门要加强对补助资金的监督和检查。对于虚报、冒领、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行为，一经查实，将依法严肃处理。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建立责任分解，落实到人的工作机制。为做好我校20xx年设备购置项目工作，对各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做了详细分解，工作任务落实到各科室，各相关科室也安排了专人负责，具体工作落实到人。

二是建立定期检查，定期通报制度。为确保项目顺利完成，我校进行定期检查，并根据工作需要会同相关科室进行不定期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并将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政策落实不到位的学校及单位进行通报。

##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 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预算总额为180万元，项目经费全部用于项目的开展，无挪用、超支情况。

####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预算总额为180万元，总支出为177.56万元，节约2.31万

元，项目已完成，余款国库回收。

##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本项目工作进展顺利，按时完成。

### (2) 项目完成质量

经学校数字化校园项目（一期）评价工作小组评议，该项目产出数量、时效、成本、质量达到绩效目标，评价优等级，质量得到广大师生的认可。

##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校园网络改造建立一整套先进、完善的通讯、网络布线系统，智慧校园广播系统用于学校开展教学信息的传播、校园上下课铃声的播放、多媒体校园广播，智慧校园平台提高学校教育教学的信息化水平等，得到师生的普遍赞扬，效果非常好，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项目的实施，改善我校校信息化环境，信息化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在师生中得到了很好的反响，在普遍的赞誉声中我们体验到项目良好的社会效益。

##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项目的目标明确、决策科学、项目实施成果达到预期目标、项目组织科学合理、项目管理上规范到位，项目产出达到绩效目标，经济、社会效益显著，评价等次为优秀。

1、是建立责任分解，落实到人的工作机制。为做好我校20xx年的项目对各个环节的工作任务做了详细分解，工作任务落实到各科室，各相关科室也安排了专人负责，具体工作落实到人。

2、是建立定期检查，定期通报制度。为确保我校20xx年项目顺利完成，我校进行定期检查，并根据工作需要会同相关科室进行不定期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专项专用。并将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及政策落实不到位的部门进行通报。

此次项目种类多，在个别小的细节上也需要积极督促，建立完善的检查机制，加快项目进度。

## 学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篇五

为规范和加强“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全面评估该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根据奉化区财政局财政监督局评价工作方案，秉着公正公开、实事求是和绩效相关的原则，现对20xx年度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项经费运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具体如下：

根据“消防安全品质提升”民生工程要求□20xx年度追加了“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专项。总预算242万元，包括消防器材采购132万元、电动消防巡逻车采购110万，用于我区已建成的30个社区微型消防站进行装备优化，提档升级，阳光、锦山、南溪和绿都社区新增设4个微型消防站；同时在全区人员集中、消防车道布局不合理、偏远的农村、老城区等人员集中的区域设立23个片区微型消防站，由属地街道直接

管理，配备电动四轮消防巡逻车，随车携带消防水泵，水带、水枪、灭火器、对讲机等消防设施。

“标准化微型消防站建设”项目按计划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20xx年度完成消防器材招标采购，合同价131.3634万元，并按合同约定支付第一次货款39.409万元。电动消防巡逻车采购公开招标将于20xx年1月完成。项目资金结转202.591万元。

“微型消防站建设”是应急管理部消防局党委结合现阶段消防工作实际作出的重要部署，微型消防站最基本的要求是“有人、有器材、有战斗力”，主要目的是一旦发生火灾，微型消防站力量能够在3分钟内赶到现场，快速处置或控制火灾蔓延，并组织人员疏散。项目建成后能有效稳定我区火灾形势、减少人员伤亡具有重要意义。

微型消防站弥补了我区消防队站不足。受城市集约化用地制约，近年来新建消防队（站）多数在建成区以外，布点不合理。微型消防站建设有效改善消防队接警出警速度，同时能有效补充我区消防救援力量，更好发挥消防救援作用。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评定等次为优秀。